

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评选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2021〕35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实施意见》（皖政〔2018〕105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激发我校学生创新创业意识，提升创新创业能力，现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

二、评选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思想政治素质好，遵守宪法法律，遵守校纪校规，评选年度内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
- 2.学业优良，评选年度内无补考记录；
- 3.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践，业绩突出；
- 4.积极参与创新创业经验分享或其他形式的创新创业教育宣讲活动。

（二）具体条件

1.创新个人（团队）奖

创新奖分为创新个人奖和创新团队奖，其中申报创新个人奖的不能作为排名前三名的团队核心成员身份同时申报创新团队奖，同一个人两种奖项不能重复申报。申报创新个人奖的，须具有较强的

科研创新能力，成绩显著，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申报创新团队奖的，须具有较强的团队科研创新能力，成绩显著，并符合下列(2)、(5)和(6)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身份在三类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或论文入选高层次(国际)学术会议论文集(独撰或第一作者)；

(2) 参加大学生学科和技能竞赛，获A类三等奖及以上或获B类一等奖及以上(原则上以安徽省教育厅当年公布的“安徽省大学生学科和技能竞赛A、B类项目列表”为准)；

(3) 参加四类及以上科研项目(主持或排名前两名)，有标志性成果(获专家评定通过)；

(4) 发明专利进入实质性审查、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取得证书(排名第一)；

(5) 在某项技术上有较重要的革新，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具有重要的应用前景(排名前三名的团队核心成员或团队)；

(6) 其他。在新品种、软件著作权、智库报告(被市级或以上政府领导批示或被职能部门采用)等(排名前三名的团队核心成员或团队)做出突出贡献的。

2. 创业个人(团队)奖

创业奖分为创业个人奖和创业团队奖，其中申报创业个人奖不能作为排名前三名的团队核心成员身份同时申报创业团队奖，同一个人两种奖项不能重复申报。申报创业个人(团队)奖的，须

具有创新创业精神、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具有较好的社会声誉，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

（1）独立或合伙工商注册（法人代表或占股51%以上的股东）或入驻学校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等平台，且收益稳定（申请时应提供近6个月财务运行和纳税记录）；

（2）评选期内获得各类专业技能比赛奖励或荣誉称号较多及创业企业效益突出的优先。

三、组织领导

成立蚌埠学院创新创业奖学金领导小组，组长为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成员为：学生处、科研处、教务处、团委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教研室主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处，学生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成立蚌埠学院创新创业奖学金评定专家组，成员为校内外专家，其中校内专家为：学生处、科研处、教务处、团委等部门负责人、职业规划与就业指导教研室主任，以及上个年度的创新创业导师。专家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学生处，学生处处长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二级学院成立相应的创新创业奖学金评审组。

四、评选程序

（一）奖学金每年评定一次，符合条件的个人或团队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请，由所在学院的创新创业奖学金评审组进行初审；

（二）二级学院初审后，确定候选名单，并将初审结果进行

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送至学生处；

（三）学生处汇总各二级学院的报送材料，并进行复审，提交至蚌埠学院创新创业奖学金评定专家组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提交至蚌埠学院创新创业奖学金领导小组审议，并将评审结果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公布获奖学生名单；

（四）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

五、奖励标准

每年预算10万元用于奖励学生优秀创新创业团队及个人。优秀创新创业个人设立一、二、三等奖学金，奖励额度为：一等奖3000元/人；二等奖2000元/人；三等奖1000元/人；优秀创新创业团队5000元/个。获奖比例根据当年参选学生人数及团队数量确定。

六、附则

（一）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施行，原办法同时废止；

（二）本办法学生处拥有最终解释权。

附件1 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2 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附件1：

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申请表

学院		奖励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团队	
负责人姓名		政治面貌		照片	
性别		出生年月			
年级		联系方式			
专业		身份证号			
团队成员	姓名	年级专业	身份证号	所做贡献	联系方式
创新或创业成果简述	可附页，不少于 800 字				
学院意见	签名：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签名：_____ 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一式三份（分别由学校、学院、负责人各持一份）					

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申请汇总表

学院 (章) _____ 学院负责人签字: _____ 联系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项目序号	个人或团队负责人姓名	学院班级	评奖类别	奖励性质 (个人或团体)	团队成员 (申报的个人不填)	获奖内容	主办单位	获奖日期	符合条件	备注
1	张三	**学院** **专业**	创新	团队	某某、某某	发明专利: 二氧化硅凝胶微球制备方法	教育厅	2018/9/1	创新类第 4 项	
2	李四	**学院** **专业**	创业	个人	/	法人代表工商注册企业, 或入驻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	/	2018/9/1	创业类第 2 项, B 类项目第 28 项	

备注: 1. “获奖内容”一列仅需列出《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评选办法》涵盖的内容, 其他各类创新创业获奖不予参评, 仅做参考, 可填入附件申请表中。2. “符合条件”指的是《蚌埠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奖学金评选办法》中“创新奖”或“创业奖”以及安徽省大学生学科和技能竞赛 A、B 类项目 (当年公布的) 列表中所罗列的符合条件, 即: “创新奖”共 6 项, “创业奖”共 3 项; A 类项目共 21 项, B 类项目共 84 项。